

---

##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达尊享 11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一次开放公告

根据《财达尊享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财达尊享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相关约定：“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每 6 个月开放一次，开放时间为 5 个工作日，第 1 个工作日仅开放赎回，不开放申购，后 4 个工作日仅开放申购，不开放赎回，具体开放期以管理人公告为准。管理人有权提前结束或延长开放期。”本集合计划第一次开放期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，其中 5 月 15 日办理退出业务、5 月 16 日至 5 月 19 日办理参与业务。

中国证监会重新修订下发了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》，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。为符合新规及监管要求，以及产品管理需要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财达尊享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人，根据《财达尊享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约定，经与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协商一致，拟对产品合同部分条款进行变更，请详见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达尊享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事项的公告》。投资者不同意变更的，可在 5 月 15 日提出退出申请。投资者在上述开放期内根据本合同约定参与集合计划的，视为同意合同变更并接受变更后的合同。合同变更生效日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。

自 2023 年 5 月 16 日起，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4.5%/年，业绩报

---

酬计提比例为 50%。

本集合计划无参与费，无退出费。参与、退出是否成功以及相关数据以管理人确认数据为准，具体参与、退出等事项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说明书，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[www.95363.com](http://www.95363.com)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

#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